

2016年陆河县总工会部门预算 公开编制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职能

陆河县总工会内设三个股室：组宣部、经济保障部、综合股

主要职能：

1、根据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和工运方针，围绕全县工作大局及县委、市总工会的指示、决定，确定本县工会工作指导方针和任务，贯彻执行县工会代表大会的决议。

2、依照法律和《中国工会章程》，组织和指导全县各基层工会坚定不移地贯彻落实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根本指导方针，进一步突出和履行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的基本职责。

3、对有关职工合法权益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向县委、县政府及市总工会反映职工群众的思想、愿望及要求，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政策、措施、制度和法规草案的拟定，参与职工重大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

4、负责工会理论政策研究、研究制定工会的组织制度和民主制度；指导全县各基层工会组织开展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制度的民主参与、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推动企业建立平等协商、集体合同制度和监督保证机制的工作。

5、协助各基层党组织管理各基层工会领导干部；指导各基层工会组织加强自身改革和建设，研究制定工会干部管理制度和培训规划，负责各基层工会干部的培训；负责指导基层工会组织建设工作。

6、调查研究职工劳动安全健康和劳动保护工作状况，发挥监督、指导和服务作用；调查研究有关职工就业、工资、保险、福利等情况，推进职工的合法权益；协助政府部门做好劳动模范和先进生产工作者的评选、表彰、培养和管理等具体工作。

7、负责工会经费和工会资产的管理、审查、审计工作；研究制定工会组织兴办职工劳动福利事业的有关制定和规定；负责对工会兴办的职工劳动福利事业的指导、协调工作。

8、负责工会市内外联络工作，发展同市内外工会组织的友好关系。

9、承办县委、县政府和市总工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人员构成情况

陆河县总工会在职人员 6 人，退休 5 人，遗嘱供养 2 人。

（三）预算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2016 年，县总工会将在县委和上级工会的正确领导下，以开展“服务基层”活动为载体，立足岗位创先争优，着力基层组织建设强基础，着力服务职工促稳定，提高职工队伍整体素质，为职工排忧解难保民生、保稳定，在我县全力打造“园区工业、基地农业、生态旅游、美丽城乡、活力陆河”中的充分发挥工会组织的作用。重点要做好以下四方面工作：1、整合资源，办好职工服务中心；2、建立健全

基层工会组织；3、加大工会干部培训力度，提高服务能力；4、突破建会重难点，完成省、市考核任务。

二、收入预算说明

2016年部门预算收入数为1028598元，其中：公共预算拨款1028598元。

三、支出预算说明

2016年部门预算支出数为1028598元。

基本支出预算583198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02858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26840元；商品和服务支出53500元。

项目支出445400元，主要是：业务包干和部门专项经费415400元，“五一”活动经费30000元。

四、“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说明

2016年陆河县总工会“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0元。

附件：

[陆河县总工会2016年部门预算公开.xls](#)